

长垣市左寨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项目 2026 年度工程施工、监理及第三方质量检测服务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长垣市左寨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项目 2026 年度工程（项目名称）已由相关行政审批部门批准建设，招标人（项目业主）为长垣市水利局，建设资金来自财政资金（资金来源），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监理及第三方质量检测服务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长垣市左寨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项目 2026 年度工程

2.2 项目编号：新交 GCZB-2026-0057（财政编号：长财招标采购-2026-29）

2.3 项目概况：长垣市左寨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项目 2026 年度工程改造灌溉面积 8.5 万亩，建设范围涉及恼里镇全部、魏庄街道东南部。主要建设内容为：对灌区骨干渠道进行改造衬砌、渠系建筑物配套。

2.4 标段划分及内容：

本项目共五个标段，其中 3 个施工标段，1 个监理标段，1 个第三方质量检测服务标段

一标段：长垣市左寨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项目 2026 年度工程施工一标段

主要建设内容为左寨干渠、禅房引水渠改造衬砌，水闸、生产桥、斗门建筑物配套等工程建设，以及相应的环境保护措施、水土保持措施等工程量清单所含建设内容，具体内容以工程量清单和工程招标图纸为准。

二标段：长垣市左寨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项目 2026 年度工程施工二标段

主要建设内容为一支渠、五支渠、大留寺引黄渠改造衬砌，水闸、生产桥、斗门建筑物配套等工程建设，以及相应的环境保护措施、水土保持措施等工程量清单所含建设内容，具体内容以工程量清单和工程招标图纸为准。

三标段：长垣市左寨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项目 2026 年度工程施工三标段

主要建设内容为二支渠、三支渠、四支渠改造衬砌，水闸、生产桥、斗门建筑物配套等工程建设，以及相应的环境保护措施、水土保持措施等工程量清单所含建设内容，具体内容以工程量清单和工程招标图纸为准。

四标段：长垣市左寨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项目 2026 年度工程施工监理；

五标段：长垣市左寨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项目 2026 年度工程第三方

质量检测服务；

2.5 招标范围：一标段至三标段：招标文件、工程招标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包含的所有内容；四标段：施工期监理及缺陷责任期监理服务；五标段：全过程第三方质量检测服务。

2.6 建设地点：长垣市；

2.7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财政资金，已落实

2.8 计划工期：一标段至三标段：300 日历天；四标段：随施工工期及缺陷责任期；五标段：随施工工期及缺陷责任期。

2.9 质量要求：合格。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资质要求：

一标段至三标段：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独立的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具有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四标段：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同时具有水利工程施工监理乙级资质、机电及金属结构设备制造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水土保持工程施工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

五标段：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同时具备水利部颁发的水利工程质量检测岩土工程乙级及以上资质、水利工程质量检测混凝土工程乙级及以上资质、水利工程质量检测量测乙级及以上资质、水利工程质量检测金属结构乙级及以上资质；

3.2 人员要求：

一标段至三标段：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及其单位为其缴纳的 2026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连续 3 个月的社保证明，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企业主要负责人、项目经理、专职安全员须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四标段：投标人拟派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应具有水利工程监理工程师职业资格及工程类相关专业高级技术职称，及其单位为其缴纳的 2026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连续 3 个月的社保证明；

五标段：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水利质量检测员资格证书或（水利）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及其单位为其缴纳的 2026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连续 3 个月的社保证明；

3.3 业绩要求

一标段至三标段：投标人具有 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灌区或河道治理工程施工业绩（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3.4 财务要求：财务运行状况良好，没有财务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投标时提供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投标人的成立时间少于本条规定年限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状况表。

3.5 信誉要求：

3.5.1 投标人通过“信用中国”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失信被执行人”企业、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经理（总监理工程师、项目负责人），并提供查询网页截图，有失信记录的将被取消投标资格。（投标人须提供网站查询截图，截图需包括查询日期，查询日期为公告发布之后至投标截止时间前）。

3.5.2 其他信誉要求：投标人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信息公示”查询“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并提供网页截图，对在开标时间前列入上述名单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加投标活动。（投标人须提供网站查询截图，截图需包括查询日期，查询日期为公告发布之后至投标截止时间前）。

3.6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7 本次招标不允许分包和转包。

3.8 同一投标人最多可同时参与本项目 2 个标段的投标，但只能按标段顺序中标一个标段。

3.9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的投标人，请完善市场主体库相关信息，2026 年 6 月 10 日 00 点 00 分至 2026 年 6 月 16 日 23 点 59 分，登录“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凭企业 CA 锁或标证通扫码登录交易系统下载招标文件。

尚未办理企业 CA 数字证书或标证通的，请登录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查阅网站首页“重要通知”中《标证通和 CA 数字认证证书办理流程》，及时办理标证通及 CA 数字证书，并完成市场主体库相关信息。

4.2 请投标人下载招标文件后，及时关注系统业务菜单（“答疑澄清文件”，“控制价文件”，“异议回复”）内该项目。如有请直接下载，不再另行通知。

4.3 招标文件售价：0 元。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6 年 06 月 30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5.2 开标地点：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智能开标厅第二开标室机位。

5.3 投标文件的上传：加密投标文件（.XXTF 格式）应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上传到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上传投标文件菜单。

5.4 投标人须使用电子交易系统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进行电子投标文

件的制作，并按要求上传经标证通或 CA 锁签章和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XXTF 格式），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5.5 投标人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须用标证通和企业 CA 锁（包括法人 CA 锁）进行签章制作。

5.6 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投标人应登陆远程开标大厅远程解密，无需到开标现场。请投标人务必按照《智能开标大厅操作手册及视频》的要求设置参与不见面开标的电脑环境，否则由此可能引起的签到失败、解密失败或无法解密等问题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可在开标时间之后系统内观看开标过程，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使用标证通的，投标人应在解密时间内扫描二维码进行解密；使用 CA 证书的，投标人应在解密时间内插入 CA 锁，输入密码进行解密；如果在解密时间内解密失败，可再次解密。投标人应在开标当天及时关注本项目的情况，如遇问题，请拨打技术服务单位（国泰新点）电话：4009980000。

（说明：1. 投标人须进行网上招标文件下载。选择标证通或 CA 证书登录方式进入电子招投标交易系统，进行网上招标文件下载等操作。2. 本项目将实行电子开标，请投标人前往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河南省版）”及“投标文件制作手册”，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必须使用“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河南省版）”，安装最新版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河南省版）前，请务必将电脑中安装的原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新乡版）完全卸载。）

6、评标与定标

6.1 评标和定标方法：本项目采用“评定分离”模式。评标方法：采用“综合评估法”，定标方法采用“核查随机法”。

6.2 评定分离：是指将评标和定标分为两个环节。评标环节，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独立开展评标，向招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定标环节，由招标人组建的定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意见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定标程序和方法，从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自主确定中标人。

6.3 定标时间：招标人应当在收到评标报告 10 日内完成定标工作。

6.4 定标地点：定标会议应在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按流程进行，全程录音录像，并存档备查。不能按时完成定标工作的，应当通过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发布延期原因和最终定标时间。

6.5 定标会议具体时间及地点以中标候选人公示为准。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

8. 本次招标联系事项

招标人（异议受理单位）：长垣市水利局

地 址：长垣市宏力大道 569 号

联系人：张先生

电 话：0373-8887876

代理机构：河南天舜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长垣市人民路与留晖大道交叉口西南角

联系人（项目负责人）：尚世创

联系电话：15560123450

监督单位（投诉受理单位）：长垣市水利局

地 址：长垣市宏力大道 569 号

电 话：0373-8887639

同意发布

李相子



河南天舜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06月09日